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3-011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十九)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于2022年4月19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一、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到期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人民币:元),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收益(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Includes data for 瑞尔特卫浴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二)本次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16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自有资金2,5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人民币:元), 产品类型, 认购期, 起止日(成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Includes data for 瑞尔特卫浴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注:投资冷静期:自结构性存款合同生效且兴业银行收到并确认客户认购交易申请24小时之内(遇非工作日顺延)。在投资冷静期内,客户可解除已签订的结构性存款合同,资金随即解冻。

一、现金管理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一)产品主要风险:

1、市场风险:本存款产品到期收益取决于衍生结构挂钩标的的价格变化,可能受国际、国内市场汇率、利率、实体经济情况等多种因素影响。

2、信用风险:本存款产品存续期限内,客户无权要求提前终止本存款产品。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深圳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对外投资子公司首次涉足太阳能发电项目的投资业务,公司此前没有相关的经验,存在技术积累及人才储备不足的相关风险,可能存在投资实施结果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2、本次设立深圳子公司尚需按照法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深圳子公司设立后,可能存在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的风险影响,公司将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3、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会影响主营业务正常运行,对公司本年度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丰文化”或“上市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深圳子公司的议案》...

此次设立深圳子公司不属于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此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基本信息

1、名称:深圳实丰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李恺

3、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

4、注册资本:人民币捌仟万元

5、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出资,出资比例为100%

6、经营范围: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产品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节能管理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软件开发。

上述拟设立子公司的名称、经营范围等基本信息具体以公司注册地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内容为准。

(二)进入新领域的基本情况

一、太阳能发电行业的基本情况

品,可能导致在产品存续期内有流动性需求时不能够使用本产品的资金。

3、早偿风险:本存款产品受托方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客户可能面临提前终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4、法律与政策风险: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可能对本存款产品的运作产生影响。

5、信息传递风险:受托方按照有关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发布本存款产品的信息与公告。如果客户未及时了解,或由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客户无法及时了解存款产品信息,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6、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地震、火灾、战争、非受托方引起或能控制的计算机系统、通讯系统、互联网系统、电力系统故障等不可抗力导致的交易中断、延误等,并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少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7、数据来源风险:本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需要使用到数据提供商提供的挂钩标的价格。如果届时约定的数据提供商提供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所需的价格,受托方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的价格进行计算。

8、产品不成立风险:在本存款产品起息日(含)之前,若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经受托方谨慎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存款产品合同文件规定向客户提供本存款产品,则受托方有权决定存款产品不成立,客户将承担投资本存款产品不成立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风险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内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时报告;

4、选择投资风险须同时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等条件。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在保证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审批程序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2022年5月12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公告后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收益(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Includes data for 瑞尔特卫浴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我国地域广阔,太阳能资源十分丰富,资源分布广泛,总量足以满足我国社会生产生话需求。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2022年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截至2022年12月底,全国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约3.9亿千瓦,同比增长28.1%。根据中国电力企业协会数据,2022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发电量83,887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2%;其中,风电、太阳能和核电发电量分别为6,867亿千瓦时、2,290亿千瓦时和4,178亿千瓦时,同比分别增长40.54%、25.24%和11.28%。我国光伏发电规模持续扩大,光伏发电上网将逐步实现,从长期来看中国的光伏行业具有巨大的发展空间,进入该行业将为公司提供更为广阔的发展前景。

(二)公司所做的准备

1、人才储备

深圳子公司成立后,公司将制订科学合理的管理方针,不断加强深圳子公司管理体系、治理结构、内部控制建设,强化对深圳子公司的监督和管理,加强技术研发和储备高端专业人才,加强风险防范和应对,积极防范上述风险。

2、市场拓展

为保证太阳能发电项目的投资业务顺利开展,公司将利用现有的资源服务于该业务的开拓,同时将适时对该业务组建专业的业务团队积极开拓市场。

3、资金安排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公司将统筹资金安排,合理确定资金来源、支付方式、支付安排等,确保该业务顺利实施。

(三)可行性分析及市场前景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作为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光伏产业对优化能源消费结构、缓解能源供需矛盾、促进节能减排、保护生态环境等均具有重大意义。在2020年9月22日召开的第75届联合国大会上,中国宣布将争取在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在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国家各部委亦出台相关政策支持光伏等新能源行业的发展,以配合2030年前“碳达峰”,2060年前“碳中和”规划的实施,如国家能源局在2020年12月的全国能源工作会议中提出要着力提高清洁能源供给,加快风电、光伏发电,稳步推进水电能力建设,大力提升新能源消纳和储能能力;国家电网在2021年3月发布的“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中提出要大力发展清洁能源,最大限度开发利用风电、太阳能发电等新能源。

2、太阳能发电具备广阔的市场空间

迈入“十四五”之后,在“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支撑下,新能源迎来全速发展的新时期,发展可再生能源已成为各国实现能源低碳转型的重要举措,其中太阳能光伏发电凭借可开发总量大、安全可靠性强、环境影响小、应用范围广等优势,逐渐成为能源结构转型的主力军,直接推动大型光伏电站加速发展。根据2022年3月国家发改委和国家能源局发布的“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我国将加快发展风电、太阳能发电,加大力度规划建设以大型风光电基地为基础,以其周边清洁高效先进节能的煤电为支撑,以稳定安全可靠的特高压输变电线路为载体的新能源供给消纳体系,到2025年,我国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20%左右,非化石能源发电量比重达到39%左右。随着太阳能光伏发电成本优势的凸显,将对传统的燃煤发电形成显著的替代效应,太阳能发电将迎来更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3、具备从事光伏发电业务的供应链优势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收益(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Includes data for 瑞尔特卫浴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收益(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Includes data for 瑞尔特卫浴科技(厦门)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为人民币18,0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暂时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

六、备查文件

1、《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全资子公司和银行签订的合同及其附件。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7日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深圳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对外投资子公司首次涉足太阳能发电项目的投资业务,公司此前没有相关的经验,存在技术积累及人才储备不足的相关风险,可能存在投资实施结果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

2、本次设立深圳子公司尚需按照法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深圳子公司设立后,可能存在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的风险影响,公司将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3、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会影响主营业务正常运行,对公司本年度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丰文化”或“上市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深圳子公司的议案》...

此次设立深圳子公司不属于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此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基本信息

1、名称:深圳实丰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李恺

3、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

4、注册资本:人民币捌仟万元

5、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出资,出资比例为100%

6、经营范围:光伏发电设备租赁;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产品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储能技术服务;电池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节能管理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软件开发。

上述拟设立子公司的名称、经营范围等基本信息具体以公司注册地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内容为准。

(二)进入新领域的基本情况

一、太阳能发电行业的基本情况

光伏组件是太阳能发电项目的核心组成部分和主要成本,公司参股的安徽超隆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隆光电”)是专业生产光伏组件的企业,拥有完整自动化流水线,具有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良好的管理水平,且超隆光电的组件管理团队都具有多年的光伏行业从业经验。超隆光电地处安徽和江苏交界处,地理位置优越,交通十分便利,光伏组件行业供应链协同度高,并且能够非常便利地到达主要客户工厂和产业聚集地。深圳子公司所需的光伏组件能够得到及时、高效的供应。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一)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基于公司的发展战略,把握可再生能源行业的发展机遇,加快新能源产业的生态链布局及上市公司的转型升级,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抓住机遇,挖掘潜力,推进公司在太阳能发电项目领域的发展,走绿色低碳发展道路,实现公司产业布局的多元化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整体战略规划,增强公司持续经营和健康发展能力。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是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做出的投资决策。本次投资事项短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对现有业务开展造成资金压力,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

(二)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深圳子公司新涉足的太阳能发电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情况紧密相关,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发生变化,能源发展战略和产业结构调整,都可能对深圳子公司的生存发展造成一定冲击。公司将持续跟踪国家宏观政策和产业发展趋势,增强管理层对经济形势和政策变化的预测和判断能力。

2、屋顶租赁变动风险

深圳子公司在租赁屋顶的过程中,合作业主可能发生生产停滞、破产倒闭、建筑物拆迁等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屋顶无法正常使用,进而对深圳子公司造成一定的损失。公司的管理团队在选择项目的前期充分对项目所在地是否存在拆迁进行摸排,屋顶业主管理团队、信用情况等事项进行严格的调查和评估,通过一系列科学、严谨的措施来规避或者降低屋顶租赁变动风险。

3、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十四五”期间,“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发展与转型主题将更加鲜明。流入能源转型相关领域的国有资本、社会资本和财政资金显著增多,在抢占优质光照地区、取得地方政府支持、获得信贷融资等方面的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在2021年新能源利好政策密集出台的刺激下,大量行业企业涌入光伏行业。随着资本的大规模持续涌入,未来光伏行业的竞争格局和商业规则都将面临重大变化,公司将面临更大的竞争压力。公司将牢牢把握双碳发展契机,以灵活的应对机制和持续创新的能力应对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光伏电站建设中光伏组件占原材料的采购成本比重较大,光伏组件价格的波动直接影响项目成本和收益。如果原材料价格持续走高,也会对深圳子公司未来的光伏业务的发展和利润造成一定的影响。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原材料价格走势,进一步加强市场调研和相关优化方案,尽可能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

公司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

公司将遵循积极、谨慎的原则建立完善投资决策机制、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细化投后管理工作,持续关注深圳子公司运营及管理情况,进行风险防范与控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设立深圳子公司是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做出的决策,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目标及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投资者的行为。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绩,也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设立深圳全资子公司。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88556 证券简称:高测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9

转债代码:118014 转债简称:高测转债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测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 证券代码:688556,证券简称:高测股份

● 转债代码:118014,转债简称:高测转债

● 转股价格:84.81元/股

● 青岛的起止日期:自2023年1月30日至2028年7月17日止

●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3年3月2日至2023年3月17日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72.09元/股),存在触发《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可能性。若触发条件,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公司可能触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239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2022年7月18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483.3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8,330.00万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2年7月18日至2028年7月17日。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2022》214号文同意,公司48,33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8月1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可转债简称“高测转债”,可转债代码“118014”。

(三)根据有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高测转债”自2023年1月30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价格为84.81元/股。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条款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决议。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

证券代码:601279 证券简称:英利汽车 公告编号:2023-009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并于2023年3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林上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吴庭波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决定聘任林上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1279 证券简称:英利汽车 公告编号:2023-010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并于2023年3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林上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吴庭波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决定聘任林上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长春英利汽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8日

股票代码:000629 股票简称:钒钛股份 公告编号:2023-16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入选“创建世界一流专精特新示范企业”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官网于2023年3月16日发布了国务院国资委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印发创建世界一流示范企业和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名单的通知》(国厅字发〔2023〕14号),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创建世界一流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名单,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的决策部署,国务院国资委在11家中央企业创建世界一流示范企业工作取得积极成效的基础上,组织中央企业和地方国资委同步开展创建世界一流示范企业和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双示范”行动。经过企业申报、专家评审、征求意见等环节,公司成功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创建世界一流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名单。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入选“创建世界一流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名单,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将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务院国资委统一部署,围绕企业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深入做好创建工作,不断强化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和加快提升“专业突出、创新驱动、管理精益、特色明显”的世界一流专精特新企业,持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

公司本次入选“创建世界一流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名单,预计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关于印发创建世界一流示范企业和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名单的通知》(国厅字发〔2023〕14号)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华锐应急 公告编号:临2023-021

浙江华锐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华锐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经公司2022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浙江华锐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125)。

一、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来的《关于变更浙江华锐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签字会计师的告知函》,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委派的徐天任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颖离职调整,为了按时完成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更好地配合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经致

同会计师事务所的安排,指派项目合伙人、注册会计师曾涛接替陈颖,完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的相关工作。变更后的财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曾涛、徐天任。

二、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的简历及独立性和诚信情况

曾涛先生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2008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和新三板企业提供过挂牌、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咨询服务,具备丰富的从业经验及专业胜任能力。

曾涛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华锐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